

**2023/24 音樂事務處 器樂訓練計劃**  
**導師證明信**

**(一) 申請人資料:**

申請人姓名 (必須與香港身份證文件相同) : \_\_\_\_\_

香港身份證號碼 (英文字母及首三個數字, 如: A123) : \_\_\_\_\_

**(二) 報考課程: (請在適合的方格內填上✓號)**

中級一年班(I-1)

高級一年班(A-1)

**(三) 已選擇班號:**

第一選擇班號 :	
第二選擇班號 :	

**(四) 導師證明:**

茲證明 \_\_\_\_\_ (申請人姓名) 是本人 \_\_\_\_\_ (導師姓名)

之 \_\_\_\_\_ (報考樂器) 學生, 其演奏程度已達相等於 \_\_\_\_\_ 級 (樂器級數)。

導師簽署 : \_\_\_\_\_

導師姓名(正楷) : \_\_\_\_\_

導師聯絡方法 (電郵或電話) : \_\_\_\_\_

日期: \_\_\_\_\_